

景德镇高新区关于 2024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一、2024 年高新区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高新区财政部门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落细积极的财政政策。我们始终树牢“过紧日子”思想，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一航两新”主导产业发展，创新财政资金支持方式，强化风险防控，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推动园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财力保障。现将 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450 万元，同比下降 10.25%，为预算（36,290 万元）的 86.6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4,13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2,216 万元，调入资金 24,60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9,68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42 万元，收入总量为 96,73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085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1,6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76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73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1,980 万元，支出总量为 94,926 万元。收支轧抵，年终结余 1,810 万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税收收入 27,640 万元，同比下降 11.87%，其中：增值税 11,891 万元，同比下降 18.3%；企业所得税 3,506 万元，同比下降 1.9%，个人所得税 1,228 万元，同比下降 37.63%；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9 万元，同比下降 22.31%；房产税 2,259 万元，同比下降 2.33%；印花税 2,063 万元，同比增长 79.7%；城镇土地使用税 3,314 万元，同比下降 20.18%；土地增值税 397 万元，同比下降 58.21%；车船税 113 万元，同比增长 14.14%。耕地占用税 70 万元，去年无此项收入。非税收入 3,810 万元，同比增长 3.62%，其中：专项收入 1,493 万元，同比增长 7.41%；罚没收入 30 万元，同比下降 44.4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33 万元，同比下降 47.0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53 万元，同比增长 83.14%。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75 万元，下降 18.69%；公共安全支出 362 万元，下降 16.93%；教育支出 56 万元，增长 33.33%；科学技术支出 12,269 万元，增长 7.3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万元，下降 9.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9 万元，增长 6.16%；卫生健康支出 153 万元，下降 68.26%；节能环保支出 3,252 万元，增长 5.82%；城乡社区支出 32,399 万元，下降 20.08%；农林水支出 566 万元，下降 2.4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381 万元，下降 40.2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9 万元，下

降 50.16%；金融支出 35 万元，下降 71.0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 万元，增长 14.29%；住房保障支出 2,731 万元，增长 24.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18 万元，下降 6.19%；债务付息支出 2,204 万元，下降 6.37%；债务发行费支出 8 万元，与去年相同。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6,333 万元，为调整预算（232,982 万元）的 92.85%，增长 47.8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15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3,70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11 万元，收入总量为 235,8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84,101 万元，为预算（186,346 万元）的 98.8%，增长 34.25%。加上上解支出 3,82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450 万元，调出资金 24,606 万元，支出总量 224,980 万元。收支相抵后，基金年终结余 10,821 万元。

（三）其他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方面，由于作为市政府派出机构，高新区无独立社会保险基金，相关社保基金均同于其他市直部门缴纳至市社保部门，故暂不具备单独编制社保基金预算条件。

经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国有资本规模较小或国有企业数量较少的市县可以不编制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我区自 2024 年开始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统一核算。

二、下步工作计划

1、**多向发力增收攻坚，确保财政平稳运行。**2025年财政依然面临非常大的考验，需多种措施来缓解财政收支矛盾，确保年底顺利收官。一是积极争取更多的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在向自身和市级寻求支持受限的前提下，必须努力向省里、中央寻求支持突破，需发改、工信、招商、建设、财政等职能部门共同努力，积极梳理近几年中央、省、市出台的政策文件，积极包装项目向省里和部里要资金支持；二是千方百计增加收入。税务部门必须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监控力度，千方百计挖掘增收潜力的企业；招商部门在招引项目筛选上能形成梯队建设，既要有具备中长期发展潜力的企业，也要有短期能形成纳税平衡的项目，逐步形成新经济增长点。同时，完善并创新财政支出方式，激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公共服务领域，减轻地方政府支出压力。

2、**科学布局谋划，强化土地资源利用。**自规部门加强土地资源整合，将合盛未开发土地及园区收储闲置用地统一规划，分类管理，对具备条件由工业用地转商业用地的地块，加强土地调规调性。加强园区整体规划布局，合理开发工业和商住区域，具有商业性质市场化需求较高的地块，由招商部门积极引入市场主体竞拍，形成园区可用财力，同时做强园区商业氛围，形成较好的产城融合区域，促进园区土地资源长期高效利用。

3、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一是加大资金清理盘活力度。对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按规定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对预算内项目，督促尽快组织实施，将项目立项、评审工作适当前移，避免资金闲置挪用；二是强化预算源头控制。年初预算安排时调整压减各部门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劳务费和委托业务费等支出，进一步压实部门主体责任，禁止铺张浪费行为；三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全面梳理部门预算现有项目，清理退出到期和低效无效项目，且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通过绩效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